

证券代码：839310

证券简称：中科达信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于新海、刘欣欣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新江
设立日期	2014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210.00万元
住所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90甲5号2519室
邮编	150000
所属行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 商业服务业-L7239 其他专业咨询
主要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2399242414A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为于新海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控股股东为于新海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自然人填写

姓名	于新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 年至今，为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城市及相关系统的建设、咨询、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先锋路 469 号 1 号楼 4 楼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 60.9128%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刘欣欣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 年至今，为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城市及相关系统的建设、咨询、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先锋路 469 号 1 号楼 4 楼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 2.7397%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于新海持有沈阳蓝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80% 股权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于新海为沈阳蓝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于新海、刘欣欣、沈阳蓝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于新海	
股份名称	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12月1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0,219,782 股, 占比 80.0094%	直接持股 30,818,849 股, 占比 61.3081%
		间接持股 6,413,137 股, 占比 12.7577%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987,796 股, 占比 5.9436%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80.00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0,787 股, 占比 7.342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 占比 72.667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0,213,782 股, 占比 79.9975%	直接持股 30,820,149 股, 占比 61.3107%
		间接持股 6,413,137 股, 占比 12.7577%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980,496 股, 占比 5.929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79.99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4,787 股, 占比 7.330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 占比 72.667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欣欣	
股份名称	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12月1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0,219,782	直接持股 1,384,512 股，占比 2.7542%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8,835,270 股， 占比 77.255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80.00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0,787 股，占比 7.342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占比 72.667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0,213,782	直接持股 1,377,212 股，占比 2.739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8,836,570 股， 占比 77.257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79.99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4,787 股，占比 7.330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占比 72.667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中科达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12月1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0,219,782 股, 占比 80.0094%	直接持股 8,016,421 股, 占比 15.947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2,203,361 股, 占比 64.062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80.00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0,787 股, 占比 7.342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 占比 72.667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0,213,782 股, 占比 79.9975%	直接持股 8,016,421 股, 占比 15.947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2,197,361 股, 占比 64.0504%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79.99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4,787 股, 占比 7.330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28,995 股, 占比 72.667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1年12月10日，于新海、刘欣欣通过竞价交易，减持华电网络6000股，于新海、刘欣欣和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80.0094%变为79.9975%。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自愿转让，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于新海、刘欣欣、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

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于新海居民身份证；
- (二) 刘欣欣居民身份证；
- (三) 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新海、刘欣欣、沈阳兰迪赛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